**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园5—18栋周边环境改造工程招标信息公告**

（招标编号：ZWC2020003）

为满足我校相关工作需要，受校总务处委托，就校文园5—18栋周边环境改造工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相关施工单位报名投标，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园5—18栋周边环境改造工程。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及设计招标范围**

1.项目概况：本次招标项目为文园5—18栋周边环境改造工程，该工程位于校西苑文园宿舍区，总面积约7000平方米，总造价约为395万元；

2.招标范围：文园宿舍5-18栋周边景观改造，包括部分苗木移除、增设自行车车棚及停车位、晾衣场地改造、休闲区域、垃圾转运棚、路牙铺设、硬质铺装（注：所有异形石材必须在厂家切割完毕，不得在现场切割）、绿化种植等；

3.具体工程量：详见招标文件、图纸及现场勘察等；

4.工期要求：接到中标通知书起50日历天内。

**三、投标人资质要求**

（一）投标人必须符合以下能力、信誉和资质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依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为独立法人企业，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近六个月内（2019年6月至今）任一月份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提供相关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一年的可以不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近六个月内（2019年6月至今）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以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

1.单位资质要求：市政工程总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资质；

2.项目经理要求：市政工程专业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质（含二级），有安全B级证书，需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19年6月至今)投标人为项目经理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

3.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规定不作要求的除外）；

4.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

（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

（3）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5.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年的。

（三）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监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投标单位在上述两个网站截止开标前一天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招标公告发布及报名**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在我校网站（https://bulletin.nuist.edu.cn/779/list.htm）和招标信息(http://zbc.nuist.edu.cn)中发布，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需进行报名。

（一）报名资料

1.法人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企业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的副本复印件）；

3.企业相关资质证书（加盖单位公章的副本复印件）；

4.近三年来的相关业绩表及简要说明；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有关报名材料；

6.对所提供报名资料真实性的声明，如有失信，自愿接受我校的相关处罚（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报名资料递交

通过发电子邮件方式递交，我校收到报名邮件后会及时进行回复（邮件发出1天后，如未收到回复，可致电我处咨询）。为方便我处直接复制登记相关报名信息，请大家**务必将报名资料第一页中的相关信息（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含分包号、单位全称、联系人、手机号码、电子邮箱）**直接写在邮件页面上，其它需要签字盖章的材料请用PDF格式保存以附件形式发送）；**另本项目的答疑和补充通知将直接发送到报名单位报名时提供的邮箱，请开标前及时关注邮箱邮件情况。**

（三）报名方式及起止时间

电子邮箱报名：2483567991@qq.com；2020年1月20日—2020年2月3日；

**五、招标文件发布**

**招标文件见本招标公告附件，请各投标人自行下载。**

**六、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1.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0年2月10日09:00-09:30（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0年2月10日09:30（北京时间）；

3.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浦口区宁六路219号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东苑体育馆正北面三层小楼210室财务处会议室；

4.投标文件接收人：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财务处招标科。

**5.投标时投标人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投标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需带本人建造师资格证书原件、注册证书原件、社保证明原件、身份证原件到投标现场，招标人将现场核验，以上人员未到场或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者，招标人将拒收其投标文件。**

**七、联系方式**

1.招标科联系电话及联系人：025-58731441（马老师、方老师）；

2.用户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025-58731055（总务处田老师、张老师）。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财务处

2020年1月20日